

國家語委普通話水平測試考前培訓課程（試行）
學校推薦表（2025/26 學年）
(請獲推薦人把填妥之文件在報讀課程時一併遞交至相關院校)

甲部（由獲推薦人填寫）

（請在合適的方格填上「✓」號）

*本證明書上的中文姓名須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上及報名表上的相同。如申請人沒有中文姓名，則可填上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或護照上的英文姓名。

姓名	中文	
	英文	
任職學校全稱		<input type="checkbox"/> 中學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學校
學校資助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官立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資助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按位津貼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資助計劃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受聘職位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助理（或出任相同類別職務的教職員）	
受聘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受聘形式	
任教科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語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話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本人聲明上述資料正確，並同意校方推薦本人報讀「國家語委普通話水平測試考前培訓課程（試行）」。

獲推薦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乙部（由學校填寫）

本校確認以下事宜：

- 1) 本校**推薦**上述教師報讀「國家語委普通話水平測試考前培訓課程（試行）」，並核實甲部資料無誤。
- 2) 本校於 2025/26 學年獲推薦報讀上述課程的教師/教學助理合共 1 名。

學校蓋印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日期：_____